

新洲区 2024 年市级渔业发展补助资金拨付公示

根据《市农业农村局办公室关于印发 2024 年武汉市渔业发展补助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》（武农办[2024]24 号）文件精神，2024 年，市农业农村局下达我区渔业发展补助资金 340 万元，其中，高效设施渔业项目补助资金 160 万元；水产苗种繁育项目 100 万元；农村水产电商项目 80 万元。项目经申报、审批和验收，现拟向项目建设单位拨付项目资金。

一、项目建设情况

1、**高效设施渔业项目。**该项目补助标准为财政补助资金不超过项目总投资的 50%。项目由武汉市宏新渔业有限公司承担，安排财政补助资金 160 万元。项目经第三方结算审核审定资金为 3289757.70 元，新建工厂化循环水养殖面积达到 3000 多平方米（项目绩效指标值 500 平方米）。

2、**水产苗种繁育项目：**该项目补助标准为财政补助资金不超过项目总投资的 45%。项目由武汉市汪鑫隆水产养殖专业合作社承担，安排财政补助资金 100 万元。项目经第三方结算审核审定资金为 2229330.71 元，项目单位突出了鳊鱼主导特色繁育品种，鳊鱼苗种生产量达到 510.5 万尾（项目绩效指标值 500 万尾）。

3、**农村水产电商项目。**项目补助标准为财政补助资金不超过项目总投资的 40%。项目由武汉水绿红源水产养殖专业合作社承担，安排财政补助资金 80 万元。项目经第三方结算审核审定资金为 2015177.72 元，项目单位利用电商平台年销售额达到 113.5894 万元（项目绩效指标值 80 万元以上）。

二、项目验收情况

我局于 2025 年 7 月 17 日，组织对水产苗种项目进行了验收，于 2025 年 10 月 14 日组织对高效设施渔业和农村水产电商项目进行了验收。项目验收组成员一致认为：上述 3 家项目实施单位均按项目实施方案全面完成建设内容和任务，建设投资额均达到项目投资要求，项目绩效目标完成较好，验收合格。

三、资金拨付额度

1、高效设施渔业项目。拟向武汉市宏新渔业有限公司拨付项目补助资金 160 万元。

2、水产苗种繁育项目。拟向武汉市汪鑫隆水产养殖专业合作社拨付项目补助资金 100 万元。

3、农村水产电商项目。拟向武汉由武汉水绿红源水产养殖专业合作社承担，拨付项目补助资金 80 万元。

四、公示期限：7 天（从公示之日开始计算）

凡对项目资金拨付有异议，请在公示期限内按以下方式反馈：

联系地址：区农业农村局 311 室

联系人：朱建军

电 话：027—86936018

武汉市新洲区农业农村局
2025 年 10 月 20 日

